

项目名称	安庆市大观区政务新区雨污水收集工程EPC项目			
项目编号	GC-AQ-2023-314			
招标人	安庆市城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人代表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代表：刘峰 联系方式：0556-5326718			
最高限价	人民币3600万元			
代理机构	安庆市皖宜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和联系方式	地址：安庆市大观区龙山路213号五楼交易一部 联系方式：0556-5991160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开标时间	2023年12月28日 09时30分	计划工期	180日历天	
被否决的投标人名称	详见评标情况一览表	被否决的依据和原因	详见评标情况一览表	
第一中标候选人	名称	安徽亿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悉地（苏州）勘察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联合体）		
	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	牵头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成员方：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资质	投标工期 180日历天	
	地址	牵头方：安徽宿松经济开发区城门冲路1号 成员方：苏州市书院巷111号		
	投标报价（元）	人民币：31950000.00元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	程美华	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皖234151568855
	技术负责人	张栋良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获奖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业绩	无		
	技术负责人获奖	无		
	技术负责人业绩	无		
	企业获奖	无		
	企业业绩	①施工业绩：宿松经济开发区智能终端产业园室外配套工程 ②设计业绩：全庭镇雨污水管网完善及农村污水独立设施升级接管工程（一期）勘察设计		
	名称	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安徽天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		
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	牵头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成员方：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投标工期	180日历天	

第二中标 候选人		成员方：市政行业 道路工程专业设计 乙级资质、市政行 业排水工程专业设计 乙级资质		
	地址	牵头方：天津市滨海新区动漫中路865号创意大厦8号楼 成员方：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皇冠路21号 成员方：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7层704、706、707		
	投标报价（元）	人民币：31968000.00元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	郭圆	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津1442020202105980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获奖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业绩	无		
	技术负责人获奖	无		
	技术负责人业绩	无		
	企业获奖	无		
	企业业绩	①设计业绩：沙田镇穗齐路翻新整治工程 ②施工业绩：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及周边景观提升工程设计总承包（EPC）		
第三中标 候选人	名称	望江县市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响应招标文件的资格能力	牵头方：市政公用 工程施工总承包贰 级资质 成员方：市政行业 设计乙级资质	投标工期	180日历天
	地址	牵头方：安庆市望江县太慈镇九龙村九龙队26号 成员方：盐城市城南新区黄海街道青年中路51号钱江财富广场2幢2-901室		
	投标报价（元）	人民币：32000400.00元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	龙文辉	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皖234212125081
	技术负责人	林良珍	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获奖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业绩	无		
	技术负责人获奖	无		
	技术负责人业绩	无		
	企业获奖	无		
企业业绩	①施工业绩：太湖县外环东路及皖西南大道道路建设工程			

②设计业绩：2021年海东市乐都区洪水坪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公示时间	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1月2日17时30分
提出异议和 投诉的渠道 和方式	<p>一、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访问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a href="http://220.179.5.14:90/TPBidder/memberLogin">http://220.179.5.14:90/TPBidder/memberLogin</a>）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联系人：黄书红，联系电话0556-5991160。</p> <p>二、若投标人对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监督检查科（联系电话：0556-5991018）提出投诉，在线方式投诉的，请访问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a href="http://220.179.5.14:90/TPBidder/memberLogin">http://220.179.5.14:90/TPBidder/memberLogin</a>）。</p> <p>三、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p> <p>（一）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p> <p>（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p> <p>（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p> <p>（3）被异议人名称；</p> <p>（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p> <p>（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p> <p>（6）提起异议的日期。</p> <p>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原件）签字并加盖公章。</p> <p>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p> <p>（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p> <p>（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p> <p>（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p> <p>（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p> <p>（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p> <p>（5）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p> <p>（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p>